

从丹柿小院到太平湖

老舍的故居，就在灯市口西街的丰富胡同。王府井向北，再往西一拐就是灯市口西街，以前叫迺兹府大街。丰富胡同就在灯市口西街路北，胡同很窄，把口的一座小院，便是老舍的家。1949年底老舍从美国归来后，买下了这座院子，在此居住了17年。他一生颠沛流离，晚年归乡，这里是他除出生地外，住得最久的一处。

小院的门并不是开在中轴线上，而是开在正房方向的东南角。据说，风水学要求按照八卦“巽”的方向开门，取“坎宅巽门”之意，“巽”就是东南方向。院子总共300余平方米，院内两棵柿子树是老舍当年亲手种下的，因此被他称作“丹柿小院”。北面三间为正房，两边各有一间耳房。东面的耳房就是老舍的书房，书房内的光线很暗，书桌对着门，背后是嵌在墙里的大书架。书桌是硬木的，桌面嵌着青色大理石，上面放着文房用品，其中有齐白石为他刻的印章，冯玉祥将军送他的圆形玉石印泥盒，有他收藏的清朝文人李渔的砚台，上面刻有“笠翁李渔书画硯”字样。还有一个黄铜做的烛台，似乎是美国带回来的，烛台上面有一个打棒球的小人雕像。桌面上当然少不了月份牌，日期还停留在“1966年8月24日，星期三，阴历八月初九”。

40多年前的这个日子，老舍离开了自己的家，再也没有回来。

从积水潭向北，穿过今天的二环路，在积水潭桥的西北角就是原来的太平湖，那是老舍的目的地。这个小湖早被填平，成为地铁公司的“太平湖车辆段”，透过围墙可以看到里面的蓝色地铁机车。这里比起积水潭来野趣更浓，当时水面有迎风摇曳的荷花，水边芦苇繁茂，时有野鸭、水鸟从苇丛中飞起。从丰富胡同的丹柿小院出发，走到太平湖约8公里多。老舍腿脚不好，一路上走走停停，要花上大半天。在湖边的长椅上，他呆呆坐着，直到天黑后，才站起身走进了平静的湖水。没有人看到他是怎样被淹没的。

老舍在他的作品中曾经写到过240多个北京地名，却从未写过太平湖，这似乎是他留给自己的私属地带。上世纪30年代，他曾为母亲买过一处房子，就在西直门内的观音庵

阅读 / 连载

人民艺术家老舍

老舍一生的道路，也许是上一个百年中国知识分子寻找自己道路的一个缩影，他不同时代所留下的那些供我们缅怀的文字，提供了我们一个思考的契机。

胡同，与太平湖只隔了一道城墙。就在同一时期，他写了一首名为《慈母》的诗：

听着，虔诚的，我的慈亲，
就是它们的圣母，名字叫中国！
我唤着它的圣名，
婴孩挨着饥饿，
把我的血还洒在你的怀中，
我将永远在那儿欣卧；
年年的春燕，岁岁的秋虫，
将唱着你的儿歌，告诉我：
睡吧，儿，还在母亲的怀中，
你曾爱过母亲，她还记得，永远记得！

母亲和中国，占据着老舍心中最崇高的位置。他的母亲早已去世，而此时的中国，对他而言，也已经面目全非。就在他自杀前一周，一场规模空前的“破四旧”运动开始在北京发起，挂了70年的“全聚德烤鸭店”招牌被砸烂，店铺里山水字画被撕毁；长安街改名为“东方红大街”；东交民巷改为“反帝路”；西交民巷改为“反修路”；协和医院改为“反帝医院”；瑞蚨祥绸缎庄内的宫灯、唱片、字画、黄历、美女商标等统统被捣毁，店名改为“立新”；王府井四联理发店的镜子被贴上了白纸，理发照镜都成了资产阶级的臭毛病。

8月23日，一群红卫兵冲进市文联办公室，把老舍和多位艺术家拉到国子监孔庙大院内毒打、侮辱。戏装、书籍被点燃，火焰冲天。那天晚上，老舍被接回时已是遍体鳞伤，第二天他便走向了太平湖。

“抑郁寡欢的孩子”
“我赶上了大清朝的‘残灯末庙’，至于

我们穷旗兵们，虽然好歹还有点铁杆庄稼，可是已经觉得脖子上仿佛有道绳子，越勒越紧。”1961年，老舍才开始动笔写他的家传体小说《正红旗下》，他这样讲述埋在内心多年的家史。

1899年2月3日，老舍就出生在一个穷旗兵的家里。刚出生时，母亲就昏死过去，多亏已经出嫁的大姐及时赶到，把他揣在怀里才免于冻死。那一年是光绪二十四年，戊戌年，也是狗年。姑母给他起了个外号“小狗尾巴”。他的父亲姓舒叫舒永寿，因临近春节，便给小儿子起了个名字叫舒庆春。

老舍后来说：“我的父亲是堂堂正正的旗兵，负有保卫皇城的重任，每月才不过三两银子，里面还每每掺着两小块假的。”大清入关200多年，到了他出生时候，已是国运颓废，下层旗兵多已沦为赤贫之家。老舍就出生于这样的家庭中，他上面还有三个姐姐、一个哥哥，母亲生他时已经41岁，父亲的钱粮只够勉强生存，日子过得捉襟见肘。

八国联军攻入北京城，他父亲死在南长街的一家粮店里，是舅舅家的二哥回来报的信。舅舅家的二哥也是旗兵，他败下阵来，路过那家粮店，进去找水喝，正巧遇见了老舍的父亲。攻打正阳门的八国联军的烧夷弹把老舍父亲身上的火药打燃，全身被烧肿，他自己爬到这个粮店等死。二哥见他的时候，他已不能说话，遍身焦黑，只把一双因脚肿而脱下的布袜子交给了二哥。后来父亲的衣冠冢中埋葬的就是这双袜子，这时老舍不足两岁。

老舍在《我的母亲》中写道：“皇上跑了，丈夫死了，鬼子来了，满城的光火火焰，可是

①

◆ 李伟

母亲不怕，她要在刺刀下，饥荒中，保护着儿女。”

父亲死后，养家的重担都压在母亲身上，她靠为别人洗衣服换取微薄收入。在小说《月牙儿》中，老舍有这样的描写：“那些臭袜子，硬牛皮似的，都是买卖地的伙计们送来的。妈妈洗完这些牛皮就吃不下去饭。……妈妈的手起了层鳞，叫她给搓搓背顶解痒痒了。可是我不敢劳动她，她的手是洗粗了的。她瘦，被臭袜子熏得常不吃饭。”这些都是真实的写照。

彼时老房子已经残破不堪，到了三伏天，夜里下雨，全家只能在屋里坐到天亮，害怕被坍塌的房子埋起来。冬天则八面透风，白天连水都会冻在缸里。至于吃，一天通常只有一顿饭。老舍后来在《勤俭持家》一文中提道：“像我家，夏天佐饭的‘菜’往往是盐拌小葱，冬天是腌白菜帮子，放点辣椒油。”辛苦一年，才勉强吃上一顿饺子。老舍没有玩具，只有撕棉花玩。小说《牛天赐传》中，少年牛天赐的玩具也是棉花。

老舍的一家，祖辈都是文官，到他这一辈，哥哥姐姐也从没念过书。一个很偶然机会，他受善人刘寿绵的资助上了私塾和小学，随后又考上了中学和北京师范大学。嫂子卖了两个结婚时的箱子才凑齐了10元钱的人学保证金。6年后，不满19岁的老舍从师范学校毕业，被派到方家胡同小学当校长。

在中国近代作家群体中，老舍是少有的穷人出身，且生活在他周围并与之来往的，也多是在贫困中挣扎的毫无希望的下层百姓。对贫穷的刺痛感，是他体验世界的起点，影响了他一生的创作。在晚年创作的《神拳·后记》中老舍说：“在精神上，我是个郁郁寡欢的孩子，因为我刚一懂事便知道了愁吃愁喝。”

“有谁从小康之家而坠入困顿的么，我以为在这歧路中，大概可以看见世人的真面目。”鲁迅在《呐喊》自序中的话，用于老舍则意味着更多的复杂。他不仅见识了世人的真面目，也体会到了满民族的衰落与歧视。

宋庆龄与她的保健医生

汤雄

30.采取积极的预防

事实确也如此，笔者在采访钟兴宝、顾金凤这两个保姆时，有关荨麻疹给宋庆龄带来生活上诸多痛苦的事例，也是经常提及。摘录如下：

钟：因为首长有风疹块（笔者注：荨麻疹的吴语俗称），所以她平时只吃鱼和少许的肉，基本上以蔬菜为主。

顾：大首长生有风疹块，结棍得勿得了，精神一紧张或者心里不开心，要发；吃得不得当，要发。总之，随便辰光都要发的。发起来痒得不得了，涂药膏也呒没用处。

甚至在生活用具上，她也采取了积极的预防。她在1972年2月1日致廖梦醒的信中告诉好友说：“……她是我现在唯一可以写信去托她在香港办事的人。我曾托她替我买一把牛角梳子，因为我的中医医生叫我不要用塑料梳子，它对荨麻疹不利。”

因被荨麻疹的瘙痒扰得整夜坐着无法入睡更是常事。为此，宋庆龄有时不得服用安眠药，让睡梦驱赶顽症的干扰：“在我生病的几个月中，我身上脱了许多皮，丧失了大量的蛋白质。这使我成天感到很疲乏，所以医生强迫我多吃东西，以补充蛋白质。但食谱非常单调，不能吃我喜欢吃的黄油和奶酪。”（宋庆龄1972年7月7日致廖梦醒信稿）

“天气正变得干冷，我的荨麻疹和风湿病使我难以入眠，我又不想多吃安眠药。”（宋庆龄1972年10月14日致廖梦醒信稿）

西医治疗是宋庆龄治疗荨麻疹的首选。早在1951年前，她就不断地采用西医治疗方法，对付潜伏在她身上的这个祖传的顽症：“尽管十月份以来我一星期打三次针，可是荨麻疹还是光顾了我……我以前从未在这种气候下得过荨麻疹。”“讨厌的荨麻疹必须彻底根治才好。目前只是服用苯纳德雷，它使我昏昏欲睡，但浑身还是痒痒的，只是睡着以后感觉不到了。可是，这养成了一种很不好的习惯，使我昏昏沉沉，我真不喜欢这个样子。”（宋庆龄1949年6月10日、1950年2月22



日至王安娜信稿）

“尤其是参观了少年宫后，荨麻疹又犯了。我正在家中接受烤电。”（宋庆龄1953年4月27日致王安娜信稿）

“力图用薄药片减轻一点荨麻疹的苦楚。九天前我就去取‘无比膏’，不知为什么至今未寄到。……这是唯一能止痒的良药，但正像你设想的那样不能根治！这是一种过敏症，是那位医生给我开了一天八片土霉素引起的，她确实做事不够仔细。”（宋庆龄1971年10月12日致廖梦醒信稿）

有关那个医生“做事不够仔细”而给宋庆龄开了一天八片土霉素，从而有涉引发她的荨麻疹之嫌一事，宋庆龄一直耿耿于怀，她在1972年6月14日写给廖梦醒的信中写道：“你想想在两天之内我服了二十四片土霉素，直到现在还过敏……我的皮肤是很光滑的，现在变得像砂纸一样。”

在1973年12月10日致爱泼斯坦的信中，宋庆龄也直言不讳地写道：“由于医师处方不慎，我在过去三年里一直苦于过敏症。政府多次派出医生来上海来同当地医生会诊，所以我在六月间已能回到北方来。”

在1973年1月1日新年第一天，宋庆龄在写给原来的警卫秘书靳山旺的信中，也倒了一番苦水：“我去年十一月回上海来试打血管针。在一九七一年我发高烧，一个女医生就给我服了二十四粒的过敏性药片，使我两年痒得不能好好工作。每天都要擦油膏，吃药都不能彻底治好这病，虽然看了许多医生。我吃了尽痒痒的痛苦！后来我决定回上海打血管针，让体内的余毒都排出。这种针每天要打两小时半。现在刚才打了一个疗程。皮肤虽然有些好转，但须要休息。针都打在两只手背上，所以筋都肿了，不能多写字。请原谅。”

直到生命的最后几个月中，可恶的荨麻疹还在折磨着宋庆龄。这在她于1981年3月3日写给周和康的信中也有倾诉：“周同志：多谢你27日的来信，我原来要给你信，但荨麻疹加重了，手发抖（抖——笔者注）不能写字。后请了许多中外医生看了，打针吃药后好些了。但仍旧不能多执笔，因此请原谅（谅——笔者注）。 ”

16.出行时刻到了

甫韩氏的眼睛一直没离开挺举手中的钱袋子：“大侄子呀，”“这么多钱你是哪能弄来的？”“向鲁老板贷的。”“啧啧啧，”甫韩氏咋舌道，“大侄子真有魄力，一看就是做大事体的！”

挺举朝她笑笑，刚要与顺安讲话，东厢房传来伍傅氏的声音：“举儿？”“姆妈——”挺举走进东厢。“这钱是……借的？”伍傅氏一脸茫然。“不是，是贷的。”“贷多少？”“依然是那四十块。”挺举坦然应道，“我把钱还给鲁叔，又从鲁叔那里原数贷出，贷期一年。”“这……介许多洋钯，你拿啥还人家哩？”“姆妈放心，”挺举拍拍胸脯，“待榜上题名，就向同榜朋友挪借一点，先还鲁叔。至于朋友的钱，我用薪俸慢慢还。”“嗯，”伍傅氏思虑一阵，“也好。人吃憋，有这一憋，没准儿就把你憋进榜里了。你阿爸没能入榜，缺的或许就是这股心劲儿。”

挺举笑笑，从袋里掏出十块：“姆妈，这点钱留给你，一来给阿妹看伤，二来置备些日用。待甫叔把房子盖好，我们家总不能徒有四壁呀。”伍傅氏留下两块，将余钱递还：“举儿，出门在外，腰里无铜不哩。再说，顺安也要跟你去，两个人，花销大哩。赶考的多是有钱人，太寒碜，就会让人低看了。姆妈留下这两块，加上齐伯给的三块，差不多够用了。”“也好，一考完我就回来了。”“啥辰光走？”“我想明早就走。不坐船，步行去，能省不少钱哩。”“还是坐船去吧。听说洋人的机船，一天一夜就到杭州了。早点到，早一点熟悉考场，免得到辰光手忙脚乱的。”“好哩。”

盘费落定后，伍傅氏就催挺举他们早一日走，留下充裕时间，免得手忙脚乱。从宁波到杭州共有三班洋火轮，一趟早上走，一趟中午走，另一趟是在晚上。挺举决定搭乘中午的班船，次晨可到宁波。

翌日晨起，出行时刻到了。挺举将一只纸折的风车插到淑贞床头，在她缠满绸带的额头亲一口，抚摸她一身的纱布。淑贞轻轻吹气，见风车转动，笑了，转望挺举：“阿哥，你这赶考，就为囡囡进个榜回来，好么？只要阿哥进榜，咱家就是贵人。”挺举盈泪点头。

“姆妈，”淑贞转向伍周氏，“囡囡还……

缠脚吗？囡囡也是贵人了，不嫁贵人，中不？”“乖囡囡呀，”伍周氏抚摸女儿的头，泪水哗哗流出，“阿拉不缠脚了，囡囡不想嫁给贵人，就跟姆妈过一辈子吧。”淑贞笑了，眼里盈满泪水。挺举抹去泪水，轻轻亲她，良久，转过身，朝母亲跪下，连磕三个响头，道：“姆妈，我这走了，家里全都留给你了，多保重！”“举儿，”伍傅氏伸出手，抚摸在他的头顶，“放心进考场去吧，有菩萨护着哩，姆妈在家天天为你烧香。”“姆妈，你不能求菩萨，他管不上科场大比。”“那……”伍傅氏一脸错愕，“啥人能管上？”“孔圣人。”“啊？”伍傅氏大是惊怔，追悔不迭，“哎呀，怪道你阿爸考不中，敢情是怪我哩。”

挺举告别母亲，提上包袱出来，见甫光达站在院里，指指堂屋。挺举笑笑，将包袱放在长凳上，蹲在光达对面。

堂屋里，甫韩氏仍在忙不迭地朝顺安包袱里塞东西。“姆妈，”顺安扫一眼院里，压低声音，“那套长衫，甬忘带了。”“早放妥了。”甫韩氏笑道，顺手把几块银元裹进一块红绸子里，塞进包裹，压低声音，“安儿，这几块洋钯是姆妈攒下来的，全给你。”“瞟一眼挺举，”伍家这有钱了，你是书童，路上尽可吃他的，用他的。这点铜钯留着备急。”掏出伍傅氏送她的手镯，包裹几层，放进衣堆，“这件宝物你也带上，相中哪家小娘了，”指指手腕，“你就……懂不？”“晓得了。”顺安不耐烦地提起包袱，“阿哥在候我哩。”

挺举二人如鱼搭船上，经过后晌和一夜的颠簸，太阳一竿子高时，在钱塘江边步下船舷。挺举已随父亲赶过两次大比，可谓是熟门熟路，既不问人，也不搭车，一出码头就与顺安撩开长腿，径奔贡院。走有二里多，顺安开始掏毛巾擦汗。挺举指着前面一处荫凉，“我们就在那儿歇歇脚。”“阿哥，我……这想跟你打个商量。前几日，我姆妈闲得没事体，就仿照阿哥的衣服，为我也缝一件长衫，我……这想穿上试试。”顺安说。挺举扑哧笑了：“不就是件长衫吗，想穿你就穿呀！”“我……还想求桩事体，就是……到贡院时，甬说我是阿哥书童，就说我……也是赶考来的。”“好哩。”两人歇了会，又精神抖擞地向前走去。

第一商会

寒川子

